

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上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全自动数字PCR仪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二）：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新羿制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6人，营业收入为1748万元，资产总额为607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新羿制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5月29日